

金元证券季满盈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开放期公告

根据《金元证券季满盈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的有关规定,金元证券季满盈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将迎来开放期,投资者可以通过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及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本集合计划的参与及退出业务。

本公司作为本集合计划管理人,现将开放期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开放期安排

本集合计划自成立日起每一周开放一次,每个开放期间投资者均可办理参与业务,参与资金的锁定期为3个月;开放期间满足锁定期限制的资金可办理退出业务,如未办理退出则资金自动进入下一个3个月锁定期,以此类推。2025年3月份开放时间具体如下:

1、2025年3月5日、2025年3月6日、2025年3月7日,开放期间3个交易日均可办理参与业务,3月7日可办理退出业务。

2、2025年3月12日、2025年3月13日、2025年3月14日,开放期间3个交易日均可办理参与业务,3月14日可办理退出业务。

3、2025年3月19日、2025年3月20日、2025年3月21日,开放期间3个交易日均可办理参与业务,3月21日可办理退出业务。

4、2025年3月26日、2025年3月27日、2025年3月28日,开放期间3个交易日均可办理参与业务,3月28日可办理退出业务。

二、特别提示

1、参与价格按“未知价”原则确定,本集合计划的参与价格以受理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该净值在T+1日公告。

2、根据监管要求,参与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客户需进行风险承受能力评价,客户的风险承受能力须与所参与产品的风险等级相匹配。

根据本合同的相关约定，本集合计划属于 R3 中风险等级产品，适合风险承受能力 C3 中等级及其以上的投资者。本集合计划向合格投资者及专业投资者募集。

3、开放期间，若客户为首次申请参与本集合计划，须签署风险揭示书和资产管理合同。

4、每个开放期间投资者均可办理参与业务，**参与资金的锁定期为3个月**；开放期间满足锁定期限制的资金可办理退出业务，如未办理退出则资金自动进入下一个3个月锁定期，以此类推。

5、参与和退出费用

本集合计划参与/退出费率为 0%。

6、管理费

(1) 本集合计划管理费0.6%/年

计算方法如下：

$$M = E \times 0.6\% / 365$$

M 为每日应计提的集合计划管理费；

E 为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2) 在本计划分红日、投资者退出日、本计划终止日，若集合计划年化净收益率大于业绩报酬计提基准 G 时，管理人对集合计划年化净收益率大于等于业绩报酬计提基准 G 部分计提 60%作为业绩报酬。具体计算方法：按投资者每笔参与份额分别计算年化收益率并计提业绩报酬；

在业绩报酬计提日（集合计划分红日、投资者退出日、本计划终止日），符合业绩报酬计提条件时计提业绩报酬；

以上一业绩报酬计提日到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作为业绩报酬的计提区间，无论上一业绩报酬计提日是否计提业绩报酬。如上一业绩报酬计提日不存在，募集期参与的为集合计划的成立日、开放期参与的为参与份额的确认日作为上一报酬计提日。

分红日提取业绩报酬的，业绩报酬从分红资金中扣除，且从分红资金中提取业绩报酬的频率不得超过每 6 个月一次。因投资者退出集合计划，管理人按照合同约定提取业绩报酬的，不受前述提取频率的限制。

在投资者退出或计划终止清算时提取业绩报酬的，业绩报酬从退出资金或清算资金中扣除。业绩报酬计提份额采取先进先出法，最早申购的份额，在赎回时最先退出，计提超额业绩报酬根据相应份额的年化收益率提取业绩报酬。

若投资人持有计划份额期间，发生业绩报酬计提基准调整，需分别计算，调整前后不同时间区间内的年化收益率，并加总计算管理人业绩报酬。

投资者的某笔份额在持有期内如果存在有多个业绩报酬计算周期（分红日、业绩报酬计提日、业绩报酬计提基准生效日都会引发新的业绩报酬计算周期），每个周期有相同或者不同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每个周期收益率单独计算，该收益率与该周期业绩报酬计提基准相比后计算提成比例。最后将每个周期计算的业绩报酬加总，作为最终的业绩报酬计提取值。

年化收益率的计算方法如下：

$$R_{i,j} = (P_{i,j} - P_{i,j-1}) / A_{i,j-1} \div T * 365$$

其中： $R_{i,j}$ =第 i 笔份额在第 j 个业绩报酬计算节点（每个业绩报酬计提基准生效日、分红日、业绩报酬计提日）的年化收益率；

$P_{i,j}$ =第 i 笔份额在第 j 个业绩报酬计算节点的累计单位净值（如果 $j=1$ ，则为上一业绩报酬计提日或分红日的累计单位净值，若上一业绩报酬计提日或分红日不存在，则为成立日或参与份额的确认的累计单位净值）；

$A_{i,j-1}$ =第 i 笔份额在第 $j-1$ 个业绩报酬计算节点的单位净值（如果 $j=1$ ，则为上一业绩报酬计提日或分红日的单位净值，若上一

业绩报酬计提日或分红日不存在，则为成立日或参与份额的确认的单位净值）；

T =第 $j-1$ 个业绩报酬计算节点(当 $j=1$ 时，则为上一业绩报酬计提日或分红日,若上一业绩报酬计提日或分红日不存在，则为成立日或参与份额的确认日)(含)到第 j 个业绩报酬计算节点(不含)的天数。

具体的业绩报酬计算公式如下：

年化收益率	计提比例	业绩报酬计算公式
$R_{i,j} < G_{i,j}$	0	$F_{i,j} = 0$
$R_{i,j} \geq G_{i,j}$	60%	$F_{i,j} = (R_{i,j} - G_{i,j}) \times C_{i,j} \times T / 365 \times 60\%$

其中： $F_{i,j}$ =第 i 笔份额在第 j 个业绩报酬计算节点计提的业绩报酬；

$G_{i,j}$ =第 i 笔份额在第 $j-1$ 个业绩报酬计算节点上生效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

$C_{i,j}$ =第 i 笔份额的份额数量 $\times A_{i,j-1}$ ；

将所有业绩报酬计算节点的业绩报酬加总，得到退出/分红份额对应的业绩报酬 F ：

$$F = \sum F_{i,j}$$

业绩报酬计提基准现为 3.5%。

7、托管费

本集合计划托管费0.01%/年，计算方法如下：

$$T = E \times 0.01\% \div 365$$

T 为每日应计提的集合计划托管费

E 为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8、具体参与及退出安排，请查阅本合同。投资者可登陆金元证券网站（www.jyzq.cn）或利得基金网址（www.leadfund.com.cn）获取相关信息。

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拨打以下电话咨询有关详情：

（1）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服务热线：95372

（2）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服务热线：95021/4001818188

（3）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服务热线：400-032-5885

特此公告。

